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體字第1060036359A號



主旨：第5次公告106年度「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學生參與運動競技或觀賞運動賽事表演作業要點」第3點之適用賽事名單。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10條第1項、第2項及「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學生參與運動競技或觀賞運動賽事表演作業要點」第3點等相關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要點第3點之106年度適用賽事名單詳如附件，嗣後適用賽事名單有所變動者，本部自得另行公告之，前開公告適用賽事之賽事資訊嗣後如有異動，依各賽事主辦單位公告為準。
- 二、本案另載於本部體育署門首及全球資訊網站（網址：<http://www.sa.gov.tw/>）。
- 三、本案如有疑義，請洽運動服務業專責辦公室聯絡人：李振寧，電話：02-87711967。

部長潘文忠請假

政務次長蔡清華代行